

山东 2016

统计年鉴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山东统计年鉴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2016

(总第 28 期 No. 28)

山东省统计局 编
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

Compiled by

Shandong Provincial Bureau of Statistics

Survey Office of the National Bureau of Statistics in Shandong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6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区以任何文字翻印、拷贝、仿制或转载。

©2016 China Statistics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山东统计年鉴. 2016: 汉英对照 / 山东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编.

--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037-7827-8

I. ①山… II. ①山… ②国… III. ①统计资料—山东省—2016—年鉴—汉、英
IV. ①C832.5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51222 号

山东统计年鉴-2016

作 者/ 山东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

责任编辑/ 余竞雄 王立群 赵善胜

装帧设计/ 乔 平

出版发行/ 中国统计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甲 6 号 邮政编码/100073

电 话/ 邮购 (010) 63376909 书店 (010) 68783171

网 址/ <http://www.zgtjcs.com>

印 刷/ 山东省统计局印务中心 山东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mm×1240mm 1/16

字 数/ 1900 千字

印 张/ 52

版 别/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60.00 元

本书附同版本 CD-ROM 一张, 光盘内容以书面文字为准。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山东统计年鉴—2016》

编辑委员会

主任：潘振文

副主任：王庆国 刘银田 刘兴慧 刘福谋 马金栋 刘绍辉 周尊考
傅东海 王象永 仝义贵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明霞 王志珍 王延芳 王慕然 刘爱芝 刘毅 孙明清
李方平 李坤道 李常良 杨晓福 宋宁 宋秀娟 张定新
张燕丽 陆万明 陈汉臻 周颖颖 彭丽芳 宫照华

主编：刘兴慧

执行主编 陈汉臻

副主编：董晓青 宋丽萍 李炳先

责任编辑：余竞雄 王立群 赵善胜

编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镇 马树涛 王大胜 王卓 王安孜 王金荣 王雪芬
王灏 毛清华 李炳先 师文丽 朱盈盈 朱艳阳 刘作岭
刘婧 刘鲁嘉 任宁 孙劲波 杨芳 杜鹃 张珂
张春晓 张爱宝 张智 陈希名 陈晓虹 辛超 肖龙
武金梅 赵延亭 赵海军 赵敏 赵善胜 姜世杰 段菲
高韵 徐洪江 徐晓萍 曹亮 薛艳 潘磊 魏修军

英文编译：邢文 赵善胜

封面设计：乔平

光盘制作：陈吉龙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 2016

EDITORIAL BOARD AND STAFF

Chairman: Pan Zhenwen

Vice-Chairman: Wang Qingguo Liu Yintian Liu Xinghui Liu Fumou Ma Jindong

Liu Shaohui Zhou Zunkao Fu Donghai Wang Xiangyong Tong Yigui

Editorial Board: (in order of strokes of Chinese surname)

Ma Mingxia Wang Zhizhen Wang Yanfang Wang Muran

Liu Aizhi Liu Yi Sun Mingqing Li Fangping Li Kundao

Li Changliang Yang Xiaofu Song Ning Song Xiujuan

Zhang Dingxin Zhang Yanli Lu Wanming Chen Hanzhen

Zhou Yingying Peng Lifang Gong Zhaohua

Editor-in-chief: Liu Xinghui

Executive Editor-in-chief: Chen Hanzhen

Deputy Editor-in-chief: Dong Xiaoqing Song Liping Li Bingxian

Coordinating Editor: She Jingxiong Wang Liqun Zhao Shansheng

Editorial Staff: (in order of strokes of Chinese surname)

Yu Zhen Ma Shutao Wang Dasheng Wang Zhuo Wang Anzi

Wang Jinrong Wang Xueli Wang Hao Mao Qinghua Li Bingxian

Shi Wenli Zhu Yingying Zhu Yanyang Liu Zuoling Liu Jing

Liu Lujia Ren Ning Sun Jingbo Yang Fang Du Juan Zhang Ke

Zhang Chunxiao Zhang Aibao Zhang Zhi Chen Ximing Chen Xiaohong

Xin Chao Xiao Long Wu Jinmei Zhao Yanting Zhao Haijun

Zhao Min Zhao Shansheng Jiang Shijie Duan Fei Gao Yun

Xu Hongjiang Xu Xiaoping Cao Liang Xue Yan Pan Lei Wei Xiujun

English Translators: Xing Wen Zhao Shansheng

Cover Designer: Qiao Ping

CD-ROM Designer: Chen Jilong

编辑说明

一、《山东统计年鉴》是一部全面反映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资料性年刊，是认识和研究山东省情、制定政策、指导国民经济发展的的重要资料和历史性工具书。

二、《山东统计年鉴—2016》共包括特载、统计表和附录三大部分。特载部分包括政府工作报告、统计公报和统计工作综述，综合反映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概况和山东省统计工作情况。

统计表部分收录了 2015 年度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统计数据，共有二十一篇：第一篇，综合；第二篇，国民经济核算；第三篇，人口；第四篇，就业、工资和社会保障；第五篇，固定资产投资；第六篇，对外经济、旅游和开发区；第七篇，能源；第八篇，财政和金融；第九篇，价格指数；第十篇，居民生活；第十一篇，城市建设；第十二篇，资源和环境；第十三篇，农业；第十四篇，工业；第十五篇，建筑业；第十六篇，运输和邮电；第十七篇，批发和零售、住宿和餐饮业；第十八篇，教育和科技；第十九篇，文化、体育和卫生；第二十篇，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第二十一篇，各县（市、区）主要经济指标。

各篇章插页后附有简要说明，概括介绍各篇主要内容和资料来源；各篇章最后附有主要统计指标解释，简要介绍指标的概念、统计方法、统计口径和统计范围。

附录部分包括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主要经济指标、部分国际统计资料和山东省统计局工作大事记等。

三、本《年鉴》所列各项指标，《政府工作报告》和《统计公报》使用的数字为快报数或初步统计数；其他各部分为正式年报数据。凡与本《年鉴》数字不符的一律以本《年鉴》为准。

四、本《年鉴》的编辑，已根据现行国家统计制度，对统计指标概念、口径、范围、计算方法、计算价格等，作了统一调整，并分别在各部分的主要指标解释或表末加以注释；各表中价值量指标，凡未加说明的，均按当年价格计算。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五、《山东统计年鉴》公开出版以来，受到了广大读者的关心与支持，对此深表谢意。本《年鉴》编辑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改进、提高。

PREFACE

I.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is an annual publication, which covers very comprehensive data and reflects various aspects of Shandong's soci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t can also work as an important and historical reference book which will play a great role in comprehending and studying the basic conditions of Shandong, making policies, and guiding the development of society and economy.

II. The yearbook contains the following three parts: part one feature, part two statistics and part three appendixes. Feature mainly includes Government Work Report, Shandong Statistics Communique and Summary of Shandong Statistical Undertaking, comprehensively reflecting the development of society and economy and showing the achievements in statistics of Shandong Province.

Part 2 contains the following twenty-one chapters, 1. General Survey; 2. National Accounts; 3. Population; 4. Employment, Wages and Social Security ; 5.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6. Foreign Trade, Tourism and Development Zone; 7. Energy; 8. Government Finance and Banking; 9. Price Indices; 10. People's Livelihood; 11. City Construction; 12.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13. Agriculture; 14. Industry; 15. Construction; 16. Transport, Postal and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17. Wholesale, Retail, Hotels and Catering Services; 18.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9. Culture, Sports and Health; 20. Public Management and Social Services; 21. Main Indicators of Counties (Cities and Districts at County Level).

In brief introduction at the beginning of each chapter, main coverage of this chapter, data sources and statistical coverage are concerned. In addition, explanatory notes on main statistical indicators are provided at the end of each chapter, giving a brief explanation of statistical indicators, such as definition, statistical methods, statistical coverage and statistical scope.

Appendix contains the main economic indicators of some other provinces (municipality), international statistics and Events of Shandong Provincial Bureau of Statistics.

III. Data used in Government Work Report and Shandong Statistics Communique are preliminary statistics. data in other chapters is official annual data. Data in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are all verified and should be based on this standard.

IV. In *Shandong Statistical Yearbook*, statistical definitions, statistical coverage, statistical methods and prices are adjusted according to the current state statistical standards, and all changes have been noted at the end of the table or in the explanatory notes. Data in value terms are calculated at current prices if there are no notes. Statistical discrepancies on totals and relative figures due to rounding are not adjusted.

V. After this yearbook was published, it has received lots of concerns and support from readers whom we should thank. Because of our ability, it is inevitable that there are shortcomings in this book, so we welcome all candid comments and criticism from our readers to perfect this book and to offer readers better service.



政府工作报告

——2016年1月24日在山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山东省省长 郭树清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完成情况

2011年至2015年，全省人民辛勤劳动、开拓创新，奋力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十二五”胜利收官。全省生产总值达到6.3万亿元，年均增长9.4%。按当年平均汇率计算，人均生产总值从6千美元增加到1万美元。市场物价基本稳定，对外收支总体良好。城镇累计新增就业594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65万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倍以上，达到5529亿元。“十二五”规划27项主要指标中，12项约束性指标全部完成，12项预期性指标超额完成，3项预期性指标接近目标值。经济文化强省建设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

（一）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实际增长8%，达到31545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0.1%，达到12930元，城乡收入比由2.70缩小到2.44。农村贫困人口每年减少100万人以上。人均预期寿命提高1.5岁，达到78岁左右。婴儿死亡率由千分之7.69下降到千分之4.77。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7.4%，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8.1%。人均受教育年限8.87年，提高0.11年。城乡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增加约5平方米，分别达到36.4平方米和40.9平方米。城镇每百户拥有汽车由19.9辆提高到49.4辆，农村由5.4辆提高到23.6辆。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基本实现农村人口饮水安全。互联网普及率提高13.9个百分点，达到48.6%。

（二）经济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加快，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农业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粮食产量由867.1亿斤增加到942.5亿斤。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

均增长10.8%，高新技术产业和装备制造业比重持续提高。服务业增加值占比提高8.7个百分点，成为吸引投资、吸纳就业、创造税收的主体。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和保护水平显著提升，全社会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由1.72%提高到2.23%左右。“两区一圈一带”区域发展战略深入推进，东中西部差距不断缩小。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取得实质性进展，城镇化水平大幅提高。综合交通体系建设全面展开，17市实现铁路网全覆盖，96%的县（市、区）通了高速公路。全省发电装机达到9716万千瓦，比2010年增长48%。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胶东调水主体工程投入使用。

（三）市场经济新体制进一步完善。全省95.7%的村（社区）完成了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多种土地流转方式和新型农业经营组织健康成长。供销社改革取得新成绩。国有企业改革深入推进，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设立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政府定价项目削减67%。商事制度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和营商环境建设成效显著。各类商品和要素市场体系进一步健全，市场主体发展到618.2万户，比2010年翻了将近一番。规范透明的预算制度基本建立，转移支付调整和债务管理得到加强，省以下财政体制进一步理顺。小贷公司等民间金融机构蓬勃发展，农信社银行化改革基本完成，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扎实推进，政府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稳健起步，在全国率先建立起地方金融监管体系。济南区域性金融中心建设步伐加快，青岛财富管理综合改革试验区取得实质性进展。中小学去行政化试点顺利实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和职业教育改革走在全国前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先后实现整合，居民大病保险全面实施，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公务人员工资、养老、住房、交通和休假制度日益规范。

（四）对外开放取得重要进展。主动对接“一带



一路”战略，加强了与欧洲、北美、日本、韩国、东南亚和澳大利亚经济界的合作，与世界 500 强及行业领军企业的经贸联系进一步密切。新增友城 38 对、友好合作关系城市 40 对，来鲁工作的外国专家达 13 万人次。正式启动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建设。鲁港、鲁台交流合作成果丰硕。2015 年，全省外贸进出口 2417.5 亿美元，比 2010 年增长 27.8%；实际利用外资 163 亿美元，增长 77.8%；对外实际投资 57.8 亿美元，增长 205.6%。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691 亿美元。成功举办国际历史科学大会、国际教育信息化大会等一批重大国际活动。国际海事司法研究基地和国家法官学院青岛海事分院落户山东。中小企业到境外对标交流，乡村旅游带头人赴海外学习培训，都取得了持续明显的成效。全国工商联知名民企洽谈会签约项目落地率超过 80%，到位资金 7842.5 亿元。

（五）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全面加强。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各方面制度和程序不断完善。政府系统严格执行人大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和决定、决议，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在重大问题决策前、决策中主动加强与政协的民主协商。省政府及部门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对口联系逐步常态化、机制化。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地方性法规和决定 46 件，制定政府规章 64 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815 件、政协提案 3362 件。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削减，非行政许可审批全部取消。公布实施行政权力清单、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政府部门责任清单，省级政务服务平台上线运行。政府机构改革逐步深入，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有序展开。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着力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省市县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普遍建立，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得到依法解决。基层民主进一步扩大，法治观念普遍加强。深入推进廉洁政府建设，督促落实省政府廉政会议部署，严治“四风”、严惩腐败取得显著成效。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案件累计 70080 件，党纪政纪处分 69688 人。

（六）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坚持把文化建设放在与经济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齐鲁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大力弘扬，四德工程、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由 61% 提高到 99.2%。文化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各个领域的文艺创作硕果累

累。在全国影视剧业内和广大观众中，赢得了“山影出品，必属精品”的美誉。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7%，达到 2370 亿元。成功举办尼山世界文明论坛、青岛世界园艺博览会、世界儒学大会、中国艺术节、孔子文化节和世界休闲体育大会等重大活动。全民健身活动深入开展，竞技体育取得新成绩。

（七）社会治理体系逐步健全。积极促进政府治理与社会自我调节和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立健全城乡社区协商、社区居（村）委会联席会议、居（村）民代表会议、社区事务议事制度。广泛构筑起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联动机制。社会组织达到 4.56 万个。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4534.2 万人，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7331.4 万人，基本实现应保尽保。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任务基本完成，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初步形成。信访工作持续加强。省政府及各部门新闻发布机制进一步完善。普法、依法治理深入开展，平安山东建设取得新进展，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得到加强。国防动员、维稳处突、抢险救灾能力进一步提升。顺利完成 23.14 万名兵员征集任务。

（八）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规划和行动计划，建立空气质量第三方监测和财政补偿制度。可吸入颗粒物平均浓度改善 13.8%，二氧化硫下降 47.7%，二氧化氮减少 12.8%。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增加 837 万千瓦，占比提高 7.1 个百分点。节能减排指标超额完成，淮河、海河流域治污国家考核连续多年保持第一。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由 87.9% 提高到 95.5%。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085 平方公里，湿地保护面积新增 300 多万亩，植树造林 1561 万亩。加强生态文明乡村建设，开展乡村文明行动，城乡环卫一体化实现镇村全覆盖。

五年的实践使我们深刻认识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山东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必须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发挥基层首创精神，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必须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改革，敢于担当，针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短板和薄弱环节，有的放矢、精准施策。必须在法治框架内，有效统筹协调多方利益，大力推行政务公开和司法民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难题。必须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决服从省委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加强多党合作和政协民主协商，积极争取方方面



面的支持。

各位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对山东一直给予高度重视、亲切关怀。特别是2013年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发表重要讲话，明确要求我们努力在推动科学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进程中走在前列，为我省发展指明了方向。五年来我省取得的每项成绩，都是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山东省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省人大、省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省上下努力拼搏的结果。在此，谨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各界人士、驻鲁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和公安干警致以崇高敬意！向关心支持山东发展的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诚挚感谢！

各位代表，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我省传统优势正在改变，实现新旧动力转换、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仍然需要付出艰苦努力。经济结构不合理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比较突出，企业整体创新能力不强，大多处于产业价值链中低端。居民收入的城乡差别、地区差别、城镇中的“二元结构”比较明显。部分群众生活非常困难，脱贫攻坚任务十分艰巨。农村社区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还有较大差距。人口老龄化加快，居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有待提高。生态环境特别是大气污染、土壤污染和超采地下水问题仍然十分严重。劣五类水体基本消除，但一、二类水体没有明显增加。安全生产事故时有发生，道路车辆伤亡人数居高不下。政府机关及工作人员作风不严不实问题仍然存在，法治素养有待提高。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在制定“十三五”规划和安排年度工作中，采取扎实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

从今年起到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是实现我省由大到强战略性转变的关键时期。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十三次全体会议，擘画了“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我们要全面贯彻落实。今后五年，要努力实现以下目标要求。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全省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左右，提前实现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服务业占比达到55%左右，发展的质量效益明显提高。创新型省份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全社会研发经费占比提高到2.6%。

——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居民收入城

乡差别和地区差别持续缩小，健康水平得到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稳步提高。新农村建设成效显著。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提高到65%和55%以上。

——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全面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文明山东、诚信山东、美德山东建设加快推进。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主体功能区布局和生态安全屏障基本形成。

——各方面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更加完善。平安山东建设不断深化，人民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法治山东建设成效显著，人权得到切实保障，产权得到有效保护。人民民主更加健全，法治政府基本建成。推动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党的建设制度化水平显著提高。

实现“十三五”规划目标，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积极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贯穿于发展全过程，按照“一个定位、三个提升”的要求，努力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我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走在前列。为此，要紧紧抓住以下任务。

（一）强化创新第一动力作用。始终坚持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全面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知识产权创造、使用和保护，完善各类人才创新激励机制，持续扩大人才政策开放度。推动驻鲁高校、科研院所的智力人才资源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鼓励企业主导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促进科研成果资本化、产业化。支持济南创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示范城市。加快创建山东半岛自主创新示范区，支持青岛海洋国家实验室建设。积极推进农业现代化，巩固提升农业发展优势，努力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坚持工业强基，加快食品、轻工、纺织、原材料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培育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轨道交通设备、海洋工程装备、先进机械设备、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推动其他各类知识密集型产业快速成长。落实中国制造2025山东省行动纲要，加快建设



先进制造业基地。推动服务业扩大规模、拓展空间，形成以服务经济为主导的现代产业新体系。鼓励基于互联网的各类创新，大力发展网络经济。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鼓励军民产品、技术、人才、信息广泛交流。

(二) 实现改革与开放相互促进。以改革助推开放，以开放倒逼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创造全国领先的营商环境。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进一步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大力发展中小微企业，激发民营经济活力。健全市场导向的投融资体制，完善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促进经济资源全球优化配置。合理划分省和市、县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规范财政转移支付，完善财税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现代财税制度。发展壮大地方金融机构和新兴金融业态，加强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强化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防范，提升金融普惠程度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动学校、医院和科研院所去行政化。实施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参与“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和自贸区战略，全面融入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形成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三) 提升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基本实现市市通高铁、县县通高速，争取通车里程分别达到 2100 公里和 7600 公里。新建改建穿城公路、瓶颈路段 2840 公里，整治完成国省道 6100 公里和县乡路 2.95 万公里。建成运营青岛胶东国际机场、菏泽机场，争取建成济宁机场、聊城机场，开工建设济南国际机场新航站区工程和枣庄机场，建成东营国产大飞机试飞基地。推进港航一体化，发展现代化港口群。建设海阳、荣成核电基地和海陆多处风电基地。加快外电入鲁，接纳省外来电能力达到 2400 万千瓦。完善新一代互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系统建设。抓好雨洪资源利用，提高引黄能力，完成黄河下游防洪工程和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推动海绵城市建设，建成地下综合管廊 800 公里以上。抓住国家政策机遇，加快城镇和工矿区老旧小区改造步伐，完成 180 万户棚户区改造任务。完善城市微循环立体交通网络，积极推进青岛、济南等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加快气象现代化步伐。落实农村抗震设防标准，平房要普及钢筋圈梁和构造柱，新建改建房屋最低按 7 度抗震设防。按照节能环保要求新建改建农村供暖设施。

2018 年底完成 647 万农户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四) 优化区域发展格局。坚持东部提升、中部崛起、西部跨越，纵深推进“两区一圈一带”战略。加快建设山东半岛城市群，提高综合竞争力。发挥好青岛龙头带动作用，推动青岛西海岸新区创新发展，把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产业、海洋经济集聚区。海洋经济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0% 以上。坚持资源高效利用和生态环境改善，发展现代生态产业体系，建设黄河三角洲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强化省会辐射引领，支持济南建设区域性经济、金融、物流和科技创新中心，推动济莱协作区建设。支持德州打造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鼓励聊城、滨州、东营等市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产业转移。加快沂蒙等革命老区发展，加强与中原经济区交流合作，把西部经济隆起带建设成邻边经济新高地。

(五) 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加快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步伐，有序推进外来务工人员市民化、城中村和城边村原有居民市民化、其他农村地区就地转移就业人口市民化。全面实现教育、医疗、社保、就业服务和住房保障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实施新一轮县域经济提升行动，支持县城和重点镇发展为新生中小城市。积极稳妥推进撤县设区(市)、乡镇合并、镇改街、村改居。鼓励农村新型社区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社区和工矿区纳入城镇体系管理。推动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加强乡村教师、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加快农村金融、邮政物流等公用事业发展。

(六) 繁荣发展先进文化。努力建设文化强省，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实施齐鲁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工程，推进社科理论研究创新、历史文化展示和乡村记忆工程，建设曲阜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和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努力营造激励齐鲁文化精品创作的社会环境，支持富有山东特色的文学、戏曲、美术、影视、出版、传媒事业加速发展。建设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实现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加强各级档案馆建设，完成第二轮修志任务。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培育发展新型文化业态，鼓励文化企业走出去，建设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文化产业集聚区、文化企业和文化品牌。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不断扩大好客山东品牌影响。

(七) 持续加强民生保障。坚持科学扶贫、注重实效，做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提前实现省定标准

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各类群体就业创业。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城镇每年新增就业 110 万人。推动基础教育均衡提升，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探索建立现代大学制度，努力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加强健康山东建设，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统筹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卫生、体育等事业。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完善国有资本划转充实社保基金政策措施。不断发展基层群众自治和社区民主协商。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强化安全发展理念，确保各领域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抓好人民防空建设，完善防灾减灾体系。提升人口质量，继续降低出生人口性别比，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加大对失独家庭关爱扶助力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扶残助残服务体系，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养老服务业。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八) 建设美丽文明新山东。维护好我省的壮美山河、富饶湖海和广袤平原，多姿多彩地展现齐鲁风光的独特魅力。加大对自然人文遗迹、历史文化名城、特色老街区老村落老建筑，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在尊重农村形态和农民生活习惯基础上，有序开展村容村貌整治，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把大气污染治理放在突出位置，有效遏制重污染天气频发态势。加强重点流域、近岸海域和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地下水超采。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发展生态循环农业，促进土壤质量明显提升。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林木绿化率达到 27%。开展地质环境恢复和塌陷地综合治理，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和独立工矿区改造。增加对重点功能区生态转移支付，健全地区间横向生态补偿机制。落实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

三、2016 年政府工作总体安排

刚刚过去的 2015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我们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统筹做好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全省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城镇新增就业 116.8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27.5 万人。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 和 8.8%。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2%。这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打下坚实基础。

2016 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5%。城镇新增就业 11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进出口保持稳定。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 和 8.5%。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3%。常住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59% 和 49%。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

实现今年目标任务，我们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全面落实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实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以体制机制创新促进转型升级，努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一) 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用改革的办法推进结构调整，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深入实施质量强省和品牌战略，推进好品山东建设，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和国际标准。引导企业在满足一般消费需求的同时，积极开展品牌营销和个性定制，多生产绿色、健康、智能的高附加值产品。健全农产品、食品、药品等重要产品追溯体系，提升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大力发展教育、医疗、养老、健康、旅游、文化、休闲、娱乐、体育等产业，引导各类服务业改善供给结构。支持企业创新经营模式、服务模式和管理模式，鼓励建设创业大学、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和创客空间。下决心推动钢铁、煤炭、水泥、有色、船舶、玻璃、轮胎、地炼等行业去产能，实施化工产业搬迁改造和结构调整攻坚战。对丧失自我修复能力的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债务重组、破产清算等方式，实现市场出清。妥善安置产能过剩行业失业人员。引导企业多措并举消化库存，总结推广近些年各行业压缩支出的有效办法，支持企业全面降低成本，特别是减少材料消耗，降低能源损失，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压缩管理、销售和财务费用。鼓励企业多渠道筹资，增加资本金，减少银行贷款比重，降低债务率。积极化解企业间担保链、担保圈风险。

(二) 贯彻好积极稳健的宏观经济政策。推动具备条件的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水利、电力等重大项目尽早开工，形成较大规模的实物工作量。实施一批重大技术升级改造工程。开工保障性住房 49.3 万套，基本建成 22.5 万套。改造农村危房 5 万户，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 200 万户，启动农村供暖改造工程。解决



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今年要完成一半任务，新建、改扩建 1500 所学校。进一步优化消费环境，扩大传统消费，促进信息、网络消费。总结交流临沂、潍坊等地的经验，推动流通体制改革，大力发展电子商务与实体流通相结合的物流体系。推广菏泽、滨州、日照、泰安等地的好做法，重点培育一批特色电商镇、电商村，鼓励发展农村淘宝项目。深化住房制度改革，提高新市民购买和租赁住房的能力。落实好公积金使用、信贷、税收等优惠政策，积极消化房地产库存。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培育专业化、规模化租赁企业。提高公租房租赁补贴比重，打通保障房和商品房的通道。支持各地各部门收购或长期租用符合条件的商业房、写字楼，改造为中小学、幼儿园、养老院用房。鼓励房地产企业将库存商品房改造为电商用房、教师公寓、养老地产、旅游场所等专业设施。

（三）进一步健全企业微观运行机制。支持各类企业规范改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财务制度，实现更多企业挂牌上市。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建立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制度，积极推行经理层契约化管理。将省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纳入统一监管。开展首批 58 户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要严格执行任职回避、公务回避、亲友回避，公开透明履行职责。加强关联交易监管，切断各种形式的利益输送。鼓励民营企业规范成本核算，引导民营企业参照市场正常水平领取薪酬，依法缴纳企业和个人所得税。深化工商登记制度改革，完成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设。发挥企业家在推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尊重、关心、保护企业家，搞好企业家培训培养，造就一大批优秀企业家和高素质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完善人才流动机制、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以企业为主体，以重点人才工程为引领，集聚更多对产业转型升级具有带动作用的首席科学家、产业领军人才、科技创业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借鉴淄博、济宁、德州、聊城等地做法，健全引进人才制度，吸引包括外国专家在内的各类专业型、技能型人才来鲁工作。

（四）加快农业结构调整和农村脱贫攻坚。继续抓好高产创建、渤海粮仓、精准农业、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全面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计划。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做好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大力发展节水农业和水肥一体化。顺应市场规律，尊重农民意愿，合理安排轮作，积极探索符合各地实际的休耕方式。适度调减玉米种植面积，因地制宜发展青贮玉米、优质

牧草，以及大豆、花生、杂粮等经济作物。树立大食物理念，大力发展肉蛋奶、果蔬茶等高效生态农业，加快发展现代渔业，建设海上粮仓。加强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建立农业信息监测分析预警体系。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开展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积极培育农村经济新业态，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农村“第六产业”，促进农民增收。坚决打好脱贫攻坚第一仗，确保今年脱贫人口不少于 120 万。抓好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验收和应用，推进农村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步伐。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抓好防汛抗旱和森林防火工作。

（五）落实 300 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待遇。今年为 200 万进城农民工和 140 万城中村、城边村原有居民办理城镇户口，落实同等公共服务。对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保持不变。普遍降低大中城市外来人员落户门槛，使其真正享受到市民待遇。制定城中村改造规划，拓展棚改范围，改造完成棚户区 48 万户。同时，将棚改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提高货币化安置比重。完善连接镇村间的道路、公园等基础设施，把非农经济和就业超过 70% 的村庄和人口纳入城镇管理。推动住房建设、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交通管理等政府监督和服务向乡镇下沉。试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与财政转移支付、投资基金安排、建设用地指标挂钩政策。改进城乡规划，提升建筑质量，治理违法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建成城市地下综合管廊 100 公里。提高城乡供水水质，大力发展集雨型绿地。加大低效闲置土地处理力度。实施示范镇提升行动。

（六）改善投融资环境的同时防范金融风险。完成营改增任务。完善国地税联合办税机制，加强税务队伍建设，提高税收征管水平。县及县级以上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全部依法依规公开预算决算。扩大涉农专项资金整合试点范围。继续清理财政专项资金，省级再压减 10%，用于增加扶贫投入和产业引导基金。继续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基本公共服务。根据国家部署，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提高到 15%。在保持政府债务率处于合理区间前提下，适当扩大地方债券发行规模。加强债务分类管理，重视债务结构调整和存量置换。大力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投资模式和政府购买服务。充分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大力发展



私募市场和股权投资基金，审慎探索股权众筹、第三方支付等互联网金融，发挥好齐鲁和蓝海两个股交中心平台作用。进一步优化城商行股权结构，深入开展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稳妥推进介于现货与期货之间的大宗商品交易试点。积极发展现代保险业。着力去杠杆，规范信托、理财等表外融资业务，降低金融资产风险。加强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建设，加大对非法集资、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清理打击力度，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七) 推动对外经贸投资双向优化。实施优进优出战略，培育壮大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加大先进技术、能源资源、关键设备和重要零部件进口。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加快推进跨境电商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坚持引资与引智、引技有机结合，深度推进产业、企业、项目、人才国际化。加强与世界 500 强及行业领军企业战略合作和产业对接。推动企业开展境外工程承包、能源资源开发、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加强境外项目风险管控。抓住中韩、中澳自贸协定正式实施机遇，在贸易、投资、金融、旅游、交通和产业合作等领域争取先行先试。加快推动威海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和烟台中韩产业园建设。探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积极申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加快各类开发区转型升级。因地制宜建设国际学校、国际医院、国际社区。

(八) 强力推行清洁能源等治霾措施。加强区域协作、联防联控，推进污染防治一体化。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第二时段限值，对不达标企业依法实施限产停产治理。推动工业绿动力计划，抓好燃煤电厂、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推广煤炭高效利用技术，探索多种清洁燃煤实用办法，减少散烧煤总量。强化成品油全过程监管。抓好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和扬尘综合整治。加强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管理，创建绿色交通省份，城市新建建筑全部执行绿色标准，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降低 2% 以上。积极推进地热能调查评价和开发利用。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规范电动汽车生产、销售、使用的管理。

(九) 力争社会民生事业有新的较大进展。加快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推开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去行政化。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新建、改扩建 2000 所幼儿园。落实中小学教师编制“县管校聘”。抓好职业教育，健全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深化

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扩大办学自主权，提升立德树人水平。加快文化体制改革，省直转制文化单位改制到位。持续建设十大旅游目的地品牌，按期完成旅游厕所、游客服务中心和集散中心年度建设计划，加快乡村旅游转型升级，强化旅游市场监管。启动所有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动分级诊疗，有序放开医疗服务价格。抓好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提高基层、中医药、妇幼、传染病、精神卫生等薄弱领域的服务能力。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开展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教师社会保障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试点。建立职工大病保险制度，开展职工长期护理保险。提高基本养老金、失业保险金、城乡低保等保障水平。推动医疗卫生事业和养老服务业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医养结合服务综合体，新增养老床位 6 万张。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年内为 1000 名听障儿童实施人工耳蜗植入手术。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倡导社会慈善捐助。

四、汇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强大力量

各位代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体现了人民是推动发展根本力量的唯物史观。要坚持人民主体地位，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要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必须动员全社会各方面力量，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全面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认真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建议。发挥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高度重视和做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工作。加强与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的交流合作。拥护和支持军队改革，扎实开展双拥共建，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全面落实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鼓励社会各界群众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以昂扬的精神状态在各自岗位上建功立业。

政府工作人员要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看齐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领导干部必须具备专业



思维、专业素养和专业方法。大力倡导敢于担当、勇于负责，不断创新工作方式。着力克服庸懒散现象，认真解决不愿为、不会为、不敢为问题。积极适应新常态、学习新知识，在实践中开阔视野、增长才干。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进一步加大境内外培训力度，切实提高干部、人才的能力和素质。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对主动作为、做有成效的予以表彰，对不作为的部门和干部严肃问责。建立合理的容错机制、及时的纠错机制和正常的免责制度，营造宽容失败、鼓励创新的环境和氛围。

坚持依宪施政、依法行政、简政放权，把政府工作全部纳入法治轨道。全面提升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能力，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制度。全面梳理公开公共服务事项目录，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注重发挥律师、法律顾问和司法机关作用，通过协商调解和必要的法律程序解决问题。扎实细致地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依靠广大群众推动任务落实。

深化平安山东建设，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完善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调处化解机制。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沉痛教训，强化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深入开展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消除各

类非法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加快食安山东建设。加强消费品安全风险防控和检验检测。继续搞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深化“平安行·你我他”行动。

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定期报告政府工作。主动加强同人民政协的民主协商，大力推进多层次协商民主。切实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开展省以下地方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有序推进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加强行政监察和行政执法监督。建立行政复议纠错、行政诉讼败诉报告制度。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制度，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

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拓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实际成效。牢固树立群众观念，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向群众学习请教，为群众办实事。坚决把纪律挺在前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完善防止利益冲突和权力寻租的体制机制，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各位代表，美好明天属于勤劳智慧的山东人民，幸福生活需要我们用双手来创造。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山东省委领导下，改革创新，攻坚克难，扎实工作，为加快建设经济文化强省，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2015年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山东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适应引领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积极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全省经济保持平稳运行态势,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民生保障持续加强,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生态环境继续改善,经济文化强省建设成效显著。

一、综合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初步核算,全省实现生产总值(GDP)63002.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8.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979.1亿元,增长4.1%;第二产业增加值29485.9亿元,增长7.4%;第三产业增加值28537.4亿元,增长9.6%。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三次产业比例由上年的8.1:48.4:43.5调整为7.9:46.8:45.3。人均生产总值64168元,增长7.3%,按年均汇率折算为10305美元。

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城镇新增就业116.8万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51.2万人,困难群体再就业11.4万人,零就业家庭全部实现动态清零。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27.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35%,低于4%的全年控制目标。

物价水平低位运行。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1.2%。其中,城市上涨1.4%,农村上涨0.9%;服务项目价格上涨1.6%,消费品价格上涨1.1%。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下降0.7%,农产品生产者价格上涨0.1%。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4.8%,购进价格下降5.0%。固定资产投资价格下降2.3%。

表1 2015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以上年为100)

指 标	全省	城市	农村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	101.2	101.4	100.9
食品	101.2	101.3	101.0
粮食	101.7	102.3	100.5
油脂	98.4	98.7	98.0
肉禽及其制品	104.1	103.8	104.5
蛋	90.4	89.9	91.2
鲜菜	110.1	110.1	110.2
烟酒	101.8	101.6	101.9
衣着	103.5	103.4	104.1
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	101.7	101.2	102.9
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	101.6	101.8	101.2
交通和通信	98.4	98.2	99.0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101.9	102.1	101.4
居住	100.8	101.4	99.4

区域经济统筹发展。半岛蓝色经济区、省会城市群经济圈分别实现生产总值29447.3亿元和21824.6亿元,分别增长8.0%和7.7%。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和西部经济隆起带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为671.2亿元和1364.5亿元,分别增长9.2%和10.4%。县域经济实力不断壮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过30亿元、50亿元、70亿元、100亿元的县(市、区)分别达到53个、25个、15个和5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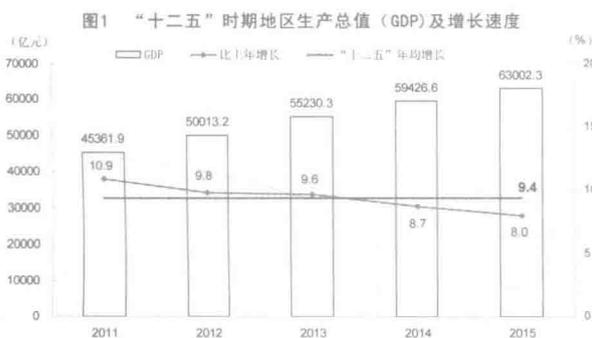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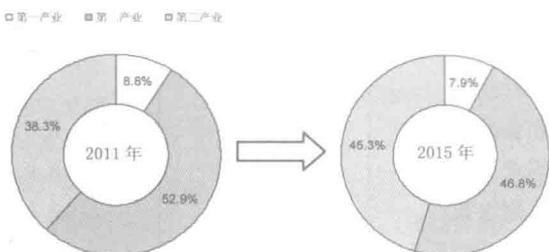


图2 “十二五”时期三次产业构成 (GDP=100)





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民营经济增加值 3207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8.7%。规模以上民营工业增加值增长 10.4%,民营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8.1%,限额以上民营企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1.1%。

市场主体快速增长。新登记注册各类市场主体 154.1 万户,比上年增长 23.3%;新登记注册资本(金) 16292.4 亿元,增长 41.3%。

重点改革持续深化。取消下放省级行政审批事项 89 项,放开政府定价项目 127 项。全面实施“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核发“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35.4 万份。设立省社保基金理事会,18 家省管企业 30% 国有资本划转充实社保基金。省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大框架基本形成。农村信用社银行化改革基本完成,累计组建农商行 71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基本完成。

二、农林牧渔业

农林牧渔业平稳增长。农业增加值 290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林业增加值 98.4 亿元,增长 8.2%;牧业增加值 1043.7 亿元,增长 3.1%;渔业增加值 936.2 亿元,增长 3.2%。

种植业增产提质。粮食总产量 4712.7 万吨,比上年增长 2.5%,连续 13 年增产。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面积 101 万公顷。绿色食品原料产地监测面积 123 万公顷,增长 43.1%。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共 6705 个,新增 1354 个。

图3 “十二五”时期粮食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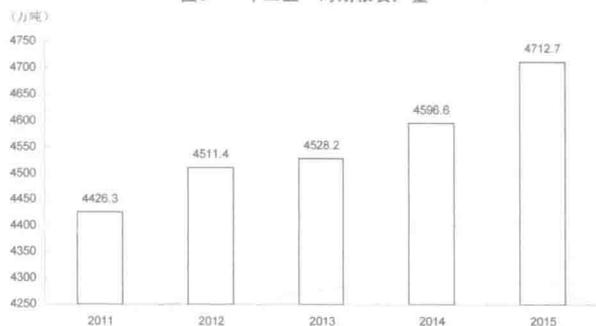


表2 2015年主要种植业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粮食	万吨	4712.7	2.5
夏粮	万吨	2347.3	3.7
秋粮	万吨	2365.4	1.4
棉花	万吨	53.7	-19.2
油料	万吨	324.1	-3.5
蔬菜	万吨	10272.9	3.0
园林水果	万吨	1703.0	2.3

林业平稳发展。新造林面积 20.6 万公顷,完成水系绿化 3.8 万公顷,年末林地面积 396.4 万公顷,林木绿化率达到 25.1%。木材产量 485.8 万立方米,活立木

总蓄积量 14832 万立方米。

畜牧业生产基本稳定。猪牛羊禽肉产量 762.0 万吨,比上年增长 0.5%。禽蛋产量 423.9 万吨,增长 9.2%。牛奶产量 275.4 万吨,下降 1.5%。新增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场 65 家、省级标准化示范场 289 家。

渔业生产稳定增长。水产品总产量(不含远洋渔业产量) 884.3 万吨,比上年增长 2.0%。其中,海水产品产量 727.8 万吨,增长 2.6%;淡水产品产量 156.6 万吨,下降 0.6%。投放苗种 65.8 亿单位,新建人工鱼礁区 10 处,新建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6 处。年末专业远洋渔船 450 艘,总功率 49.2 万千瓦。

农田水利建设稳步推进。除险加固小型水库 963 座,开工建设雨洪资源利用项目 17 个,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793 平方公里。新增国家级和省级水利风景区 21 处。

农业生产机械化程度提高。农业机械总值 89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农业机械总动力 1.35 亿千瓦,增长 3.1%;农作物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81.3%。

三、工业

工业企业持续增加。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40347 家,比上年末增加 1385 家。其中,年主营业务收入过 10 亿元、100 亿元、1000 亿元的企业分别为 1599 家、135 家和 4 家。

工业生产平稳增长。全部工业增加值 2591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5%。在规模以上工业中,轻工业增长 7.4%,重工业增长 7.5%。41 个行业大类中,36 个行业增加值实现增长,14 个行业增加值过千亿。新产业发展加快。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10.5%,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32.5%,比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

表3 2015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

指标	比上年增长 (%)
规模以上工业	7.5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企业	-0.5
集体企业	4.2
股份合作企业	0.6
股份制企业	7.8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7.5
其他经济类型企业	7.1
按主要行业分	
农副食品加工业	5.8
纺织业	8.9
家具制造业	12.1
造纸和纸制品业	7.4